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博汇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9 号《关于核准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6.2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22,7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2,097,4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617 号《验资报告》。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支付部分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到位

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00,000,000.00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362,631.47 元；（2）补充营运资金支出 82,146,365.12 元；（3）支付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13,299,968.53 元。其中补充营运资金支出部分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投入部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按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

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上述已签订的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76850188000154213	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	574906215710821	0.00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9252001040015847	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石化专业支行	33150198353600000189	0.00	已销户
合计		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完成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专户银行签署的相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 30,336.26 万元，其中用于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60 万吨/年环保芳烃油及联产 20 万吨/年石蜡生产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30,000.00 万元，以及置换前期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 3,362,631.47 元。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披露于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按计划使用完毕。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其鉴证结论为：“博汇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博汇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程序与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抽查了大额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获取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台账；查阅了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博汇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丁筱云

马 涛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209.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14.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14.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60 万吨/年环保芳 烃油及联产 20 万 吨/年石蜡生产项 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2021 年 5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209.74	8,209.74	8,214.64	8,214.64	不适用（注）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8,209.74	38,209.74	38,214.64	38,214.64	-	-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8,209.74	38,209.74	38,214.64	38,214.6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年产 60 万吨环保芳烃油和联产 20 万吨石蜡项目已部分建成，建成部分已于 2020 年 4 月开车调试，因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仍处于试生产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0,000.00 万元，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3,362,631.47 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有关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办理注销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补充营运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投入部分。